

## 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在执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裕华东路支行与被执行人李杨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本院已对李杨名下位于新华区北荣街41号宁安小区16-5-702处不动产进行网络询价,因被执行人拒不履行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2019)冀0108民初1574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义务,现本院将对被执行人李杨名下位于新华区北荣街41号宁安小区16-5-702处不动产进行拍卖。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拍卖标的:被执行人李杨名下位于新华区北荣街41号宁安小区16-5-702处不动产。

拍卖时间:2020年5月19日10时至2020年5月20日10时止。

拍卖标的权属所有人:李杨

拍卖机构:京东网

联系人:刘荣歧

联系电话:88706081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受理的石家庄汇丰源典当有限责任公司与王丙全、徐建新、河北一卡通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孙春香、刘耀霞典当纠纷一案,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将于2020年5月25日上午10时至2020年5月26日上午10时止,在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被执行人王丙全名下位于石家庄市长安区丰收路18号尚乘源小区4-1-1601号房产。详见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发布的拍卖公告。如有对上述拍卖房产有优先购买权或其他合法权益的,应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内向我院书面提出,逾期或不提出的,视为放弃有关权益。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柴玉芬: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华发供热有限公司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2019)冀0105民初7266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卞瑞军:  
本院受理原告高永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点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纪险峰:  
本院受理原告邯郸市奔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送达后的第5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2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磁县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受理的吴树兵与王俊立、连宇借款纠纷一案,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将于2020年5月12日上午10时至2020年5月13日上午10时止,在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被执行人王俊立名下车牌号为冀A2829Y的小汽车一辆。详见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发布的拍卖公告。如有对上述拍卖财产有优先购买权或其他合法权益的,应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内向我院书面提出,逾期或不提出的,视为放弃有关权益。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齐建明、河北龙权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马艳斌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点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张洪勇、齐会娜:  
本院受理原告封永华诉你二人和王卫平、齐保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二人公告送达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冀01民终1341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